

三大指数走势分化 高频量化再迎监管

证券研究报告——市场日报

行情回顾

2025. 07. 07

(预计发布时间: 2025. 07. 08)

大同证券研究中心

分析师: 景剑文

执业证书编号: S0770523090001

邮箱: jingjw@dtsec.com.cn

地址: 山西太原长治路 111 号山西世贸中心
A 座 F12、F13网址: <http://www.dtsbc.com.cn>

周一(7月7日),三大指数早盘集体低开,随后震荡下行,创业板指跌幅持续扩大至超1%。午后指数延续分化,尾盘未见明显反弹。截至收盘,沪指涨0.02%,收报3473.13点;深证成指下跌0.70%,报收10435.51点;创业板指下跌1.21%,报收2130.19点。沪深两市成交额达到12087亿,较上周五缩量2199亿。(数据来源:Wind)。行业板块涨多跌少,综合、公用事业、房地产涨幅居前,煤炭、医药生物、通信板块跌幅居前。

风险提示

监管政策与市场流动性风险

当日要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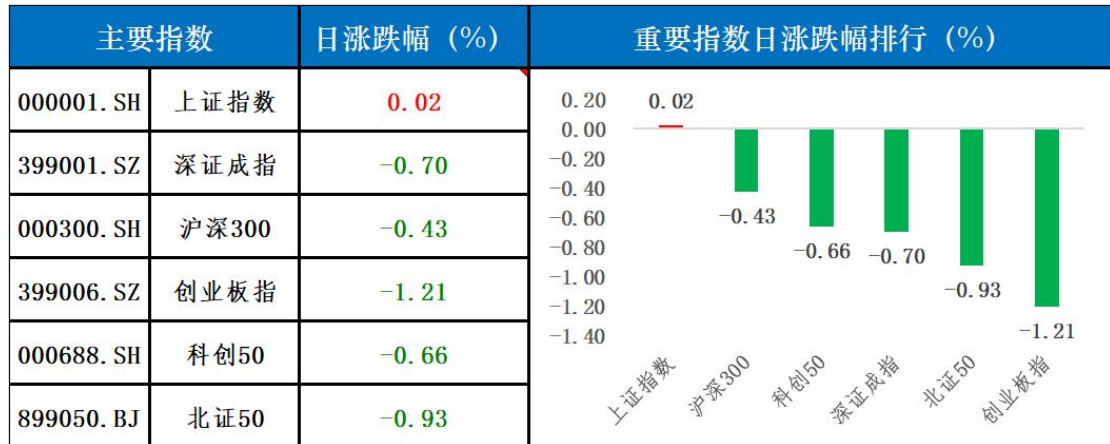
强化高频量化交易监管 三大交易所新规正式实施。7月7日起,沪深北三大交易所《程序化交易管理实施细则》正式开始实施,将加强程序化交易监测监控,强化高频交易监管。交易所方面表示,后续将在证监会指导下,结合市场实践不断总结经验,持续完善程序化交易相关监管安排,形成系统性、可操作的自律监管规则体系,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促进资本市场健康稳定运行。

四部门:到2027年底力争全国范围内大功率充电设施超过10万台。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等四部门发布《关于促进大功率充电设施科学规划建设的通知》。其中提出,结合当地经济发展水平、新能源汽车推广力度和电力资源分布,以即充即走场景为重点,因地制宜、适度超前、科学合理做好大功率充电设施发展布局。

我国在建最大火电厂新机组投产 概念股业绩有望优于市场预期。据国家能源集团消息,我国在建最大火电厂,浙江北仑电厂的8号机组经过168小时满负荷试运行后,7月6日顺利投产,为高温天气再增用电保障。北仑电厂位于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是华东地区主力电源点。此次扩建工程主要是建设8号和9号两台百万千瓦机组。(消息来源:东方财富)

■ 指数表现

图表 1 重要指数日涨跌幅 (%) (2025.07.07)



数据来源: Wind 大同证券研究中心

■ 市场表现

图表 2 市场日度综合表现 (2025.07.07)

分类	指标	数据	单位
市场强弱 (沪深京)	上涨家数	3,255	只
	平盘家数	185	只
	下跌家数	1,978	只
赚钱效应 (沪深京)	涨停家数	78	只
	跌停家数	7	只
	上涨家数占比	59.15	%
成交情况 (沪深)	两市成交量	1,015.12	亿股
	两市成交额	12,086.41	亿元

数据来源: Wind 大同证券研究中心

■ 板块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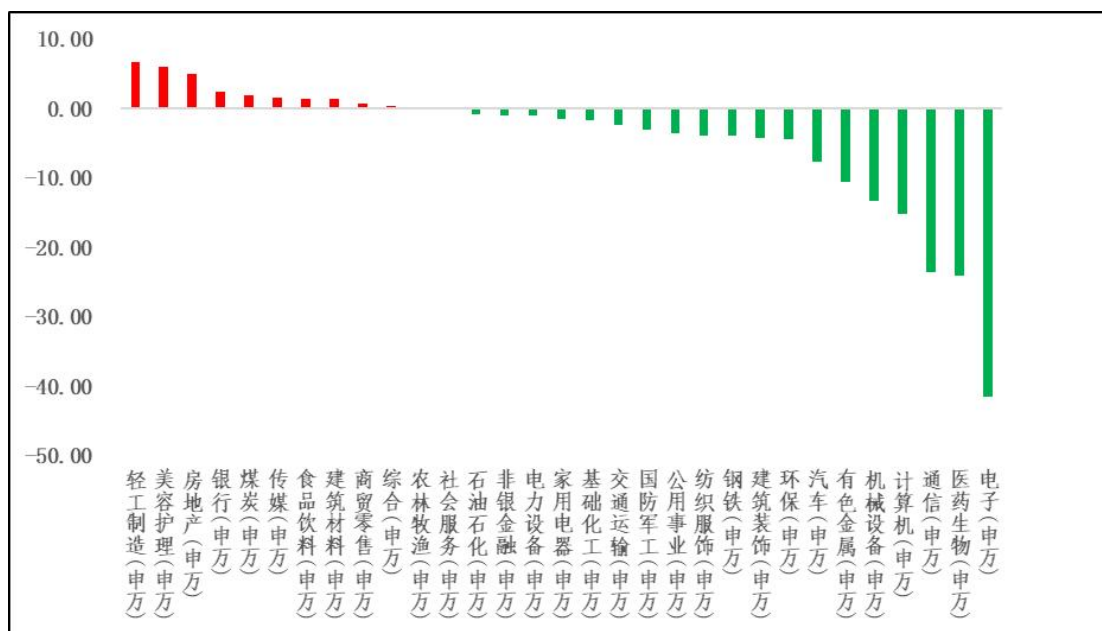
图表 3 申万 I 级行业日涨跌幅情况 (%) (2025.07.07)



数据来源: Wind 大同证券研究中心

■ 资金表现

图表 4 申万 I 级行业日主力资金净流入 (亿元) (2025.07.07)



数据来源: Wind 大同证券研究中心

大同证券投资评级的类别、级别定义：

类别	级别	定义
股票评级	强烈推荐	预计未来 6~12 个月内，股价表现优于市场基准指数 20% 以上
	谨慎推荐	预计未来 6~12 个月内，股价表现优于市场基准指数 10% ~20%
	中性	预计未来 6~12 个月内，股价波动相对市场基准指数-10% ~+10%
	回避	预计未来 6~12 个月内，股价表现弱于市场基准指数 10% 以上
	‘+’ 表示市场表现好于基准，‘-’ 表示市场表现落后基准	

类别	级别	定义
行业评级	看好	预计未来 6~12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强于市场基准指数
	中性	预计未来 6~12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跟随市场基准指数
	看淡	预计未来 6~12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弱于市场基准指数

注 1：公司所处行业以交易所公告信息为准

注 2：行业指数以交易所发布的行业指数为主

注 3：基准指数为沪深 300 指数

分析师声明：

作者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注册分析师，本报告准确客观反映了作者本人的研究观点，结论不受第三方授意或影响。在研究人员所知情的范围内本公司、作者以及财产上的利害关系人与所评价或推荐的证券不存在利害关系。

本报告采用的研究方法均为定性、定量相结合的方法，本报告所依据的相关资料及数据均为市场公开信息及资料（包括但不限于：Wind/同花顺 iFinD/国家统计局/公司官网等），做出的研究结论与判断仅代表报告发布日前的观点，具备一定局限性。

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制作。本报告所载资料的来源及观点皆为公开信息，但大同证券不能保证其准确性和完整性，因此大同证券不对因使用此报告的所载资料而引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所载的意见、评估及预测仅为本报告出具日的观点和判断。本公司不保证文中观点或陈述不会发生任何变更，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此报告仅做参考，并不能依靠此报告以取代独立判断。本报告仅反映研究员的不同设想，见解及分析方法，并不代表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于 2017 年 7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本报告仅供本公司签约客户使用，若您并非本公司签约客户，为控制投资风险，请取消接收、订阅或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信息。本公司也不会因接收人收到、阅读或关注自媒体推送本报告中的内容而视其为客户。

特别提示：

- 1、投资者应自主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
- 2、未经允许投资者不得将证券研究报告转发给他人。
- 3、投资者需慎重使用公众媒体刊载的证券研究报告。
- 4、本报告预计发布时间可能会受流程等因素影响而延迟，但最大延迟不会超一周。

版权声明：

本报告版权为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和发布。如引用需注明出处为大同证券研究中心，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

分析师承诺：

本人、本人配偶及本人的利害关系人与报告内容所涉标的公司不涉及利益冲突。